

# 南寮國小人事服務簡訊

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人事室 編

## ~人事業務宣導系列~

◆轉知中央選舉委員會第16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1屆立法委員選舉宣導影片

(一)電視廣告: <a href="https://reurl.cc/Mymzap">https://reurl.cc/Mymzap</a>
(二)網路影片: <a href="https://reurl.cc/y6bOAE">https://reurl.cc/y6bOAE</a>

- ◆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提升公務同仁對於新修正之性騷擾防治制度之瞭解,「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業建置「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騷擾防治法」修法重點等 3 門數位學習課程,歡迎同仁踴躍選讀~
- ◆轉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住宿設施業於 112 年 9 月 22 日取得旅館業登記證,住宿環境更加優化,歡迎同仁多予利用~

## ~法令宣導系列~

◆公務人員考試分配結果以電子文件方式傳送報到通知者,何時發生送達效力? (圖片來源:銓敘部臉書)



◆公務員服務法修正重點(圖片來源:銓敘部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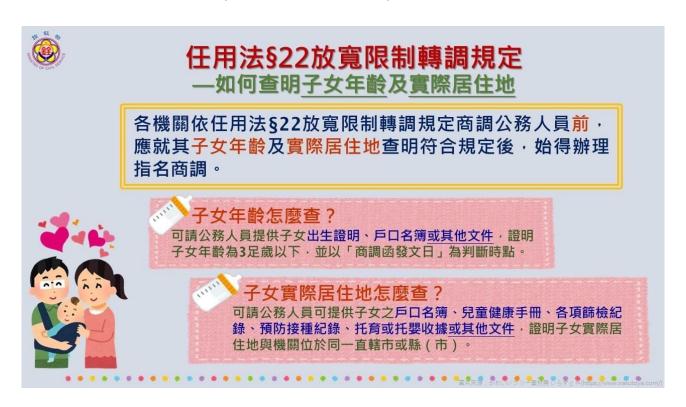


- ★公務員在公餘時間,以自身技藝知能,無論是透過實體或數位方式,利用音樂、戲劇、舞蹈、魔術、民俗技藝、詩文朗誦、繪畫、手工藝、雕塑、行動藝術、使用非永久固定之媒材或水溶性顏料之環境藝術、影像錄製、攝影……等各種與藝文有關之表演活動,並獲取適當報酬,是服務法所允許的!
- ★公務員自有的房屋、土地及物品等,是個人財產的一部分,所以出租、買賣自有財產,屬 於私領城行為,當然也是可以的哦!
- ★運用自身知識產能為基礎而形成之智慧財產權、個人肖像權,以自己名義運用或一次性明確授權他人使用所獲取之合理對價,包括從事薦證、代言、宣傳或行銷等商業活動而獲致符合一般社會通念之正常利益,不違反服務法唷!
- ★公務員如果單純的把自有房屋出租並收取租金,並不違反服務法,但如果想藉此從事經營 不動產出租等的商業行為,千萬毋湯哦!
- ★公務員從事服務法第 15 條第 6 項的各種行為時,還是要注意是否有違反同條第 7 項規定喔~即必須與自己本職工作或尊嚴沒有妨礙以及沒有利益衝突,才得以從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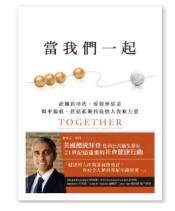
◆公務人員提繳退撫儲金費用稅賦優惠(圖片來源:銓敘部臉書)



◆任用法放寬限制轉調規定 (圖片來源:銓敘部臉書)



### ~ 好書共賞系列 ~



112年度11月書目

出版日期 / 2020

書名 / **當我們一起** 作者 / **維偉克 · 莫西Vivek H. Murthy** 出版社 / **天下雜誌** 

孤獨已經成為新世紀快速蔓延的一種流行病,作者身為歷任美國總統倚重的公衛大臣,在此書中討論「孤獨」如何成為一種 疾病,從孤獨的演化史、孤獨的危害,乃至如何走出孤獨,可以說是一部全面解讀孤獨與提出解方的先驅之作。

藉科技之賜,現代人即便獨自一個人都能隨時無遠弗屆和任何人連結,然而這個便利卻無能滿足對人際實體陪伴或支持的需求,因此如何建立或促進個人生活實質連結,以維繫社會安全網,本書透過許多實例和科學證據向我們說明,最有效的治療方法就是愛與連結,理解自己,建立人際關係、服務他人和與朋友和社群建立更緊密的連結,如此便能過著更健康的生活。

## ~人事室已購置國家文官學院推薦書目數本~歡迎同仁借閱~ 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國家進步的動力 ~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醒您~

#### ~健康資訊~

